

# 酒吧：不眠的夜晚和最后的青春

## 酒吧与音乐： 酒第一，音乐第二

酒吧当然离不开酒。如今，酒吧不但提供不同类型和烈度的酒水，也出售各类不含酒精的软饮料，这大概是跟传统酒吧最大的区别之一。

另一个重要的特点，是现代酒吧与音乐的密切联系。无论是迪吧、慢摇吧，还是在欧美广受欢迎的清吧，音乐都是不变的“下酒菜”。差别在于，不同风格的酒吧，会为酒客奉送不同类型的音乐。

在一些带有舞池的酒吧，可能附带有演艺节目，音乐会比较劲爆和嘈杂，在DJ的引导下，夜游酒吧的红男绿女们，会在酒精的引诱下，迅速进入癫狂状态，跟随音乐的节奏，激情地舞动摇摆。

而在清吧中，音乐则相对安静柔和。即使偶尔会有一些乐队或歌手演出，饮酒者的情绪也不至于受太大的影响，他们更乐于倾听，享受这份宁静。

说到底，酒吧与咖啡馆一样，只是一个休闲和交际的场所。当厌倦了热闹和喧嚣，人们对酒吧的需求渐渐回归本质，清吧在城市的增多，就是最好的证明。

酒吧对音乐的选择，已经成为评价酒吧格调的一个重要标准。一个城市之中，高格调酒吧的多寡，其实也反映了市民素养的高低。

很多地下音乐赖于酒吧发展起来，没有比这里更好的演出平台了。一些音乐发烧友成为酒吧的常客，实际上是地为地下乐队提供了成长空间。

「酒吧」一词来自于英文的「Bar」，最早起源于19世纪的欧洲。20世纪，鸡尾酒开始在美国盛行。随着现代化进程在全世界范围内的加快，「酒吧」也开始席卷全球。其实早在酒吧出现之前，酒作为一种日常饮品，就以其独特的魅力，征服了人们的味蕾和思想。古希腊有「酒神崇拜」，酒催生了古老的宗教和原始的哲学。酒吧把人们对酒的钟爱与崇敬演绎得更加丰富和时尚，又因为夜场生活的兴起，及年轻人的追捧，它已然成为城市文化的重要侧面。王震



酒吧DJ在搓碟

## 链接

### 西方酒吧文化

**美国：**美国酒吧是用餐或者和朋友们喝一杯的好地方。他们通常会提供一份包罗了汉堡、牛排、沙拉和各种小吃的全面的菜单。许多酒吧还会提供各种进口的葡萄酒、啤酒以及装在附带龙头的酒桶里的地方啤酒等广泛选择为特色。在白天，如果电视里正在播放一场体育比赛的总决赛，酒吧里会十分吵闹。在晚间，酒吧会播放生动的音乐，可以跳舞或者只是作为背景音乐。

**德国：**酒吧不分阶层、类别，而德国则是个例外。德国酒吧是细分原则说了算。多数酒吧有其特定的顾客，外人并不太受欢迎。所以，你会发现，社区酒吧只接待本社区的顾客；一些酒吧只接待某个国家的顾客；有对雅皮士开放的酒吧；有为学生服务的酒吧；酒吧中最排外的可能是“Szené”酒吧，只欢迎本地“圈内人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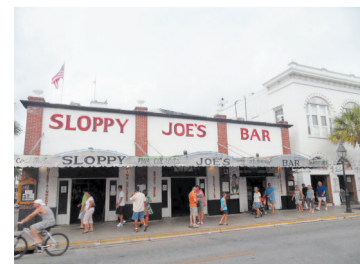
**澳大利亚：**银行多过米铺，酒吧又多过银行。澳大利亚大多实行周薪制，每逢星期四发薪起，一直到星期日，悉尼的千百家酒吧经营总是座无虚席，向隅者众。星期一至星期三，随着钱包日渐干瘪，酒吧经营的客人也逐日减少，特别是星期三，许多酒吧灯明人稀，生意难做。第二天，又开始下一个轮回……澳大利亚人每年在酒吧喝掉价值几十亿澳元的酒精饮料。

**意大利：**意大利的酒吧就像中国的茶馆，人们在业余时间习惯到酒吧间饮咖啡，谈天说地，消磨时光。意大利酒吧经营期间出售面包、冰淇淋等小吃。早上起床后，到酒吧喝杯咖啡，吃上一口甜点；中午到酒吧买份三明治，喝罐“可乐”充饥；傍晚时分去酒吧品上一口“威士忌”，吃几个咸肉粒，再顺便与朋友高谈阔论一番，这对意大利人来说简直是稀松平常的生活方式。

**丹麦：**酒吧是丹麦人休闲娱乐的场所，这里没有卡拉OK，也不太流行保龄球。如果朋友之间要聊天或聚会，一般都会选择酒吧而不是家。丹麦人搞Party的原则就是Get drunk，这也许就是北欧独特的酒吧文化。丹麦的酒吧一般禁止销售烈性酒和高浓度啤酒。

**挪威：**挪威的森林如此的出名，是因为挪威的森林覆盖率是如此的高，以至于酒吧可以建造在一片茂密的森林中。在森林酒吧内直接呼吸新鲜空气的代价是：全国所有的酒吧内禁止吸烟。

**芬兰：**在漫长的冬日里，芬兰的酒吧要等到晚9时以后才开始热闹起来。酒吧是芬兰最好的社交场所，如果酒吧已经人满为患，人们会自觉地出一个进一个。深夜一两点，你还能看到身着裙子的女孩子在零下20摄氏度的室外等候放行的情景。



邋遢乔酒吧

## 酒吧与文学：被放逐的灵感

酒吧与咖啡馆的另一个相似之处，是与自然的亲近。上世纪，巴黎的作家和画家最喜欢在咖啡馆聚会，艺术上的诸多交流就在其间进行。无独有偶，J·K·罗琳也是在咖啡馆里完成了《哈利波特》最初的篇章。

曾流连于巴黎咖啡馆的美国作家海明威，也是个不折不扣的

“高阳酒徒”。从1931年起，海明威曾在基韦斯特居住过19年，其中，1933年到1937年期间，他资助自己的朋友拉塞尔在基韦斯特市里开了一家酒吧，取名为“邋遢乔酒吧”。前几年还爆出过美国两家酒吧争打“海明威牌”的趣事。虽然很难揣测海明威从酒吧撷取了多少创作灵感，但这位终

身不离酒的诺贝尔文学奖作家，在自己小说里写酒的频率与精确，比写食物的更多也更细腻。

1961年，无法再出佳作的海明威，用猎枪结束了自己的生命，那一刻，酒精已经无法抚平疾病给他带来的疼痛，更无法帮他找回被放逐的灵感。

跟酒吧结缘的作家中，为我

们所熟知的还有日本作家村上春树，他是今年诺贝尔文学奖的热门人选之一，不过最后输给了莫言。1974年村上在国分寺开了一家名为爵士乐的酒吧，1981年酒吧转让后，他才决心专门从事写作，并写出了中国村上迷耳熟能详的《且听风吟》、《挪威的森林》等小说。

## 酒吧与影视：光影交错，回忆丛生

电影爱好者应该不会忘记这样的镜头：主人公进入酒吧，或邂逅女主角，或遭遇险情，或与人接头……只要是都市背景的影视剧，总少不了酒吧的场景。尤其是好莱坞的影片中，几乎很难找到意外。

这说明，酒吧已经成为极受现

代人欢迎的社交场合。前两年流行的美剧《House Doctor》，主人公豪森医生几乎每集必去酒吧，尤其喜欢跟朋友威尔森在酒吧中一边喝酒，一边聊天，以致追这部剧的网友调侃他们是“好基友”。

去年9月上映的香港话题电影《喜爱夜蒲》，则完全以酒吧夜

店为主场景，对香港的夜生活有比较细致的刻画。影片中的兰桂坊，是香港闻名的酒吧夜店集中地，夜夜笙歌、灯红酒绿、纸醉金迷。片中的香艳镜头比比皆是，自然要归类到情色电影一类，不过拍情色电影无可厚非，只是电影没什么深度，主题无非也就是

追求真爱之类。这样的电影今年居然还出了续集，除了继续情色外，实在是看不出什么卖点。

酒吧本身就是一个光影交错的地方，每晚都在上演更生活、更深刻的电影。影视剧为我们定格了很多难忘的回忆，当午夜醉眼朦胧地从酒吧走出时，更有共鸣。

## 酒吧与青春：最后的祭奠

去酒吧并不是年轻人的专利，但毋庸置疑，夜店里酒兴最浓的人一定是年轻人。他们精力旺盛，充满消费欲望，而且容易冲动和意气用事。

酒吧和顾客是一对有趣的组合，最为一种新的消费和生活方式，酒吧需要对潜在的顾客进

行培养，而顾客也在不断的尝试中，选择最对胃口的酒吧。往往这一过程结束，青年也轰然老去，渐渐淡出夜场，把最后的青春永远留在了苍茫的夜色中。

诚然，酒吧也并非只在晚上营业，但至少在中国，每一家酒吧的上客高峰都在夜里九十点

钟左右。所以粤语说“夜蒲”，就是晚上出去混的意思。

霓虹灯装饰了城市的夜景，酒吧装点了城里人的夜生活。也许是为了减压而放纵，也许是为了猎艳而蠢动，也许什么都不为，只是不想生活过于枯燥无味，所以我们才会在夜幕降临

后，流窜于城市的大街小巷、楼堂馆所。

许多年后，当青春逝去，红颜已老，关于酒吧，也许我们挥之不去的，只剩下午夜酒醉的记忆。生在新兴城市文化土壤上的一代，昨夜已在酒吧完成最后的祭奠。